

湖泊与环境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研究基金指南（2010）

第一条 湖泊与环境国家重点实验室的资助范围为：湖泊科学相关领域的科学与技术研究。

第二条 湖泊与环境国家重点实验室的研究方向：以探索自然与人文要素驱动下湖泊系统过程、格局及其相互作用规律为基础，针对保障湖泊水安全和维系区域生态安全为核心的国家紧迫需求和现代湖泊科学发展的需要，重点在湖泊形成与演化、湖泊水文与水资源、湖泊环境污染与生态修复及湖泊-流域相互作用与调控四个领域展开研究，揭示湖泊环境演变规律，发展湖泊污染治理和生态修复的原理与技术，建立湖泊-流域综合管理的理论与方法。

第三条 湖泊科学要求以系统科学的思想开展湖泊及其流域复杂系统的研究。湖泊科学强调过程与机制的研究。湖泊科学鼓励引进和发展新方法和新技术，研究的尺度不断向微观和宏观两个方向扩展。

第四条 2010 年实验室优先支持研究领域：

- 1、 湖泊沉积岩芯揭示的区域环境演变记录；
- 2、 湖泊水动力特征及其对物质输移的影响；
- 3、 水动力过程对营养盐生物有效性的影响；
- 4、 环境胁迫下湖泊生态系统的响应机制；

5、 人类活动与气候变化对流域水资源变化影响。

注：请申请人于 2010 年 7 月 20 日前将开放基金申请书提交至重点实验室学术秘书处。

联系人：郭 娅 邮箱：yguo@niglas.ac.cn

联系电话：025-86882189

地址：南京市北京东路 73 号，邮编：210008

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湖泊楼 102 室